

##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定于 2012 年 9 月 18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201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2 年 9 月 18 日上午 9:00（星期二）。
- 2、股权登记日：2012 年 9 月 11 日（星期二）。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本部 5 楼会议室。
-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哈药集团制药总厂新厂区建设工程项目的议案。

###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 2012 年 9 月 11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会议。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股东）。

-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任的律师。

### （四）登记事项

1、登记手续:

(1) 法人股股东须持单位营业执照、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A 股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须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身份证明及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手续遵照前款规定。

(4) 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至会议地点，并携带登记手续规定文件之原件，验证入场。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群力新区群力大道 1 号（群力大道与景江西路交汇处），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402 室）。

3、登记时间：2012 年 9 月 13 日（星期四）。

4、联系方法:

电话：0451-51870077      传真：0451-51870277

邮政编码：150070

联系人：苗雨 郑树林

（五）其他事项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的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附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本表复印有效）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如无指示，则委托代理人可自行决定对该议案投赞成票、反对票或弃权票。本单位/本人对本次年度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序号	审议事项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哈药集团制药总厂新厂区建设工程项目的议案			

（注：请对该表决事项根据股东本人的意见选择赞成、反对或者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三者必选一项；多选，则视为该授权委托书无效。）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持有股数：-----股，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法人股东请填写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联系电话：-----

委托人（签字确认，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

委托代理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2012 年    月    日